

证券代码：300303

证券简称：聚飞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5-002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邢美正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托管在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金证券”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，已于2025年1月21日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，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股数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份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初始交易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邢美正	是	3,480万股	31.97%	2.47%	高管锁定股	否	2025年1月21日	2028年1月19日	国金证券	实业投资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邢美正	108,851,644	7.73%	33,150,000	67,950,000	62.42%	4.82%
李晓丹	143,251,643	10.17%	0	0	0.00%	0.00%
合计	252,103,287	17.90%	33,150,000	67,950,000	26.95%	4.82%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（续）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邢美正	108,851,644	7.73%	67,950,000	100%	13,688,733	33.47%
李晓丹	143,251,643	10.17%	0	0%	14,169,995	9.89%
合计	252,103,287	17.90%	67,950,000	100%	27,858,728	15.13%

四、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本次股份质押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产生影响，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邢美正先生具备良好的资信状况、履约能力，质押的本公司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对账单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22日